

## 24 二〇二二年江西省省级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决算的说明

一、收益收缴比例。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家资源型省级企业执行 17% 的上缴比例，其余省级企业执行 12% 的上缴比例。

二、收入具体执行情况。2022 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4%，增长 1.2%（比上年决算数，下同）。其中：

1. 利润收入 14.3 亿元，增长 42.1%，主要是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资源型企业因大宗商品价格上涨超收 3.1 亿元。

2. 股利、股息收入 253 万元，为省地质局获得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3. 上级转移支付 0.7 亿元，为中央下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和中央企业独立工矿区市政社区等办社会职能运营补助资金。

4. 2021 年年终结余 1.9 亿元，同比下降 40%，主要是 2021 年解决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开支较多。